

這是一個槓桿產品，與傳統的交易所買賣基金不同，因為這產品尋求相對於指數而且只限於每日的槓桿投資業績。

此產品並非為持有超過一日而設，因為此產品超過一日期間的表現可能偏離於指數在同一期間的槓桿表現而且可能並不相關。

此產品是為進行短期買賣或對沖而設計的，不宜作長期投資。

此產品的目標投資者只限於成熟掌握投資及以買賣為主、明白尋求每日槓桿業績的潛在後果及有關風險並且每日經常監控其持倉表現的投資者。

本產品是於交易所買賣的產品。

本概要提供本產品的重要資料。

本概要是章程的一部分。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資料便覽

股票代號:	7226
每手買賣單位數目:	100 個單位
基金經理: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CSO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受託人及登記處: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年度平均每日經常性開支*):	1.65% (0.007%)
預計平均每日跟蹤偏離度##:	預計為-0.03%
指數:	恒生科技指數(「指數」)
基本貨幣:	港元(「港元」)
交易貨幣:	港元(「港元」)
財政年度終結日:	12月31日
分派政策:	每年(一般為每年十二月)(如有),由基金經理酌情決定。分派可以資本或實際以資本支付。所有單位將僅以基本貨幣(港元)收取分派。
網址:	http://www.csopasset.com/tc/products/hk-hst-l

產品的經常性開支數字是以由產品發行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的實際開支為基礎的年度預測,並代表以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記入產品的預計經常性開支。實際數字與預計數字或有偏差及可能會每年產生變化。該數字並不包括掉期費用。

* 年度平均每日經常性開支數字等於一年的經常性開支的數字除以該年的交易日數目。實際數字與預計數字或有偏差及可能會每年產生變化。

此為預計年度平均每日跟蹤偏離度。有關實際每日跟蹤偏離度及實際平均每日跟蹤偏離度資料,投資者應參閱產品的網站。

本產品是甚麼？

南方東英恒生科技指數每日槓桿(2x) 產品（「**產品**」）是南方東英槓桿及反向系列的子基金，而南方東英槓桿及反向系列是根據香港法律成立的傘子單位信託。產品的單位（「**單位**」）如上市股票一般以港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產品以直接投資掉期之方式採用以掉期為基礎的合成模擬策略，以使產品可達成指數**每日表現兩倍(2x)**。本產品以港元計值，限以港元增設及贖回。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產品的投資目標是提供在扣除費用及支出之前盡量貼近指數**每日表現兩倍(2x)**的投資業績。**產品不會尋求在超過一日的期間達到其既定的投資目標。**

「**每日**」就指數的槓桿表現或產品的表現而言，指由某特定營業日相關市場收市之時至下一個營業日相關市場收市之時期間的指數槓桿表現或產品表現（以適用者為準）。

策略

為達成產品的投資目標，基金經理將如下文所述以投資掉期之方式採用以掉期為基礎的合成模擬策略。

除掉期以外，出於對沖目的（包括貨幣對沖需要），基金經理亦可能投資金融衍生工具（主要為遠期）。基金經理不擬為非對沖（即投資）目的而將產品投資任何金融衍生工具（包括結構性產品或工具）。

產品除掉期外的所有投資均將遵守《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守則**」）第7.36至7.38條。

基金經理現時無意就產品進行任何證券借貸、回購及逆向回購或類似交易。

以掉期為基礎的合成模擬投資策略

基金經理擬採用以掉期為基礎的合成模擬策略，以達致產品的投資目標。根據此策略，產品將訂立多項部分融資掉期（即與多名掉期對手方訂立的場外金融衍生工具），產品將發行單位而取得的部分認購所得款項淨額提供予掉期對手方作為初始保證金（「**初始金額**」），初始金額將由受託人委任的託管人以獨立賬戶持有，並僅會於產品違約時才轉移予掉期對手方，而掉期對手方將向產品提供基於指數的持倉（扣除交易成本）。

不多於產品資產淨值的**40%**將通過現金及獲證監會認可的貨幣市場基金上市單位不時用作取得掉期的初始金額。在特殊情況（如掉期對手方在市場極端動盪時增加初始金額要求）下，初始金額要求可能大幅增加。初始金額將轉移予受託人委任的託管人，託管人將於指定賬戶代產品持有該款項，而掉期對手方將於上述轉移後對初始金額（及相關賬戶）擁有抵押權益。並無法定所有權的轉移及初始金額仍然屬於產品，惟將於其加設以掉期對手方為受益人的抵押權益。

不少於資產淨值的**50%**（在上文所述初始金額要求提高的特殊情況下，該百分比可按比例減少）按照《守則》規定投資於現金（港元或美元）及其他以港元或美元計值的投資產品，例如在香港銀行存款、以港元或美元計值的短期（即到期日少於**3年**）投資級別債券及貨幣市場基金。上述現金及投資產品的港元或美元（視情況而定）收益將用以應付產品的費用及開支，在扣除該等費用及開支後，餘款將由基金經理以港元或美元分派予單位持有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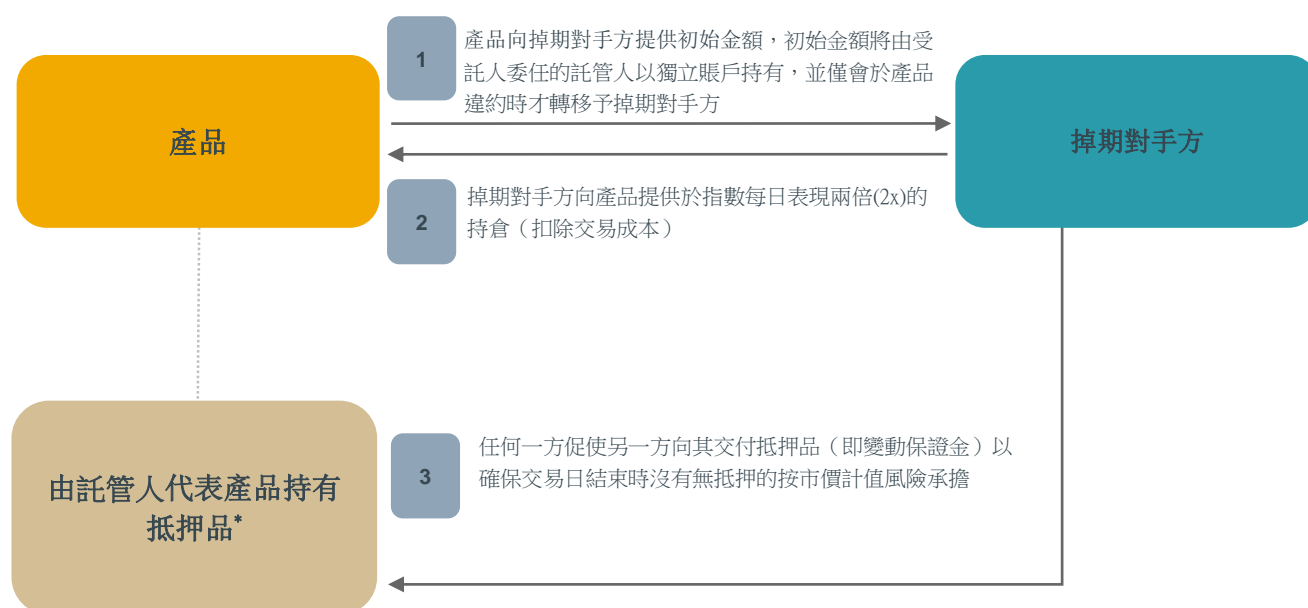
不多於資產淨值的**10%**可根據《守則》的所有適用規定投資於屬合資格計劃（按證監會定義）或證監會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就《守則》第**7.11**、**7.11A** 及**7.11B**條的規定而言並受該等規定所規限，於交易所買賣基金的任何投資將被當作及視為集體投資計劃。為免生疑問，產品在前段所述的貨幣市場基金中的投資不受此限制。

為就相關掉期下按市價計值的風險獲得抵押，將於掉期交易期間內每個營業日轉移額外金額作為變動保證金（由產品轉予掉期對手方或反之）。該等變動保證金將以所有權轉讓或以抵押權益（連同就其授予的使用權（類似所有權轉讓））方式轉移。在此過程中，基金經理將管理產品，以確保產品所持抵押品至少相當於產品的對手方風險承擔總額的**100%**，並每日按市價計值以維持於該水平，以確保交易日結束時沒有無抵押對手方風險承擔（受即日價格變動、市場風險及結算風險等規限）。倘產品所持抵押品於任何交易日**T**並非至少相當於產品的對手方風險承擔總額的**100%**，則於該交易日**T**結束時，基金經理一般將要求各掉期對手方交付額外抵押資產（即變動保證金）以補足價值差額，該交付預期於交易日**T+2** 或之前進行結算。

每個掉期交易對手方將提供抵押品，以期將產品對每個交易對手的風險淨額減少至**0%**（零百分比），惟不高於**250,000美元**(或等值貨幣)的最低轉讓額將適用。

下圖闡明以掉期為基礎的合成模擬投資策略如何運作：

掉期



* 初始金額將由託管人於獨立賬戶持有並受抵押權益規限。

選擇掉期對手方的準則

選擇掉期對手方（或替代掉期對手方）時，基金經理將考慮多項準則，包括但不限於準掉期對手方或其擔保人為具規模財務機構（按《守則》界定），持續受審慎監督管理；或證監會根據《守則》可接受的其他實體。基金經理亦可設定其認為適當的其他選擇準則。掉期對手方必須獨立於基金經理。

產品對金融衍生工具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於(i)產品每日重新調整之時；及(ii)每日重新調整之間不會超過其資產淨值的202%，惟因市場走勢導致的情況除外。

掉期費用

掉期費用相當於不定額的差價（可為正值或負值）另加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反映掉期對手方為提供表現（即有關指數的兩倍槓桿表現）而進行的相關對沖的融資費用。產品就每項交易支付的最高平倉費為所平倉掉期的名義金額的50個基點。

基金經理將於產品的半年及年度財務報告中披露掉期成本。掉期費用將由產品承擔，因此可能對資產淨值和產品表現產生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較高的跟蹤誤差。

每日重新調整

產品為槓桿產品，將於聯交所開放買賣的日子（即營業日）重新調整持倉。於每個營業日聯交所收市或接近收市時，產品將尋求重新調整投資組合，就指數的每日收益將增加投資或就指數的每日損失將減少投資，以致產品對指數的每日槓桿投資比率與其投資目標一致。

指數

指數是一項流通市值加權指數，其目的乃代表最大 30 間與特定科技主題高度相關的香港上市公司，包括網絡（包括移動通訊）、金融科技、雲端、電子商貿或數碼。獲選的科技公司必須是在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大中華公司。「大中華公司」是指無歸類為「外國公司」的公司，而外國公司是指在大中華區（即香港、中國大陸、澳門及台灣）以外註冊成立的公司，並且其大部分業務存在於大中華區以外。

指數由恒生指數有限公司（「恒生指數公司」）編製及管理。基金經理及其關連人士獨立於恒生指數公司。

指數為價格回報指數，不會就現金股息或權證紅利作調整。指數以港元計值及報價。

指數於 2020 年 7 月 27 日推出，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基準水平設為 3,000。於 2021 年 4 月 19 日，指數擁有自由流通市值總額 21,209.9 億港元及 31 隻成分股。

指數成份股及其各自的權重以及指數的其他信息載於以下網站：<https://www.hsi.com.hk/chi/indexes/all-indexes/hstech>（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或批准）。

彭博代號: HSTECH

運用衍生工具 / 投資衍生工具

產品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可多於產品資產淨值的100%。

本產品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章程，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1. 投資風險

- 產品是一項衍生工具產品，並不適合所有投資者。概不能保證一定可付還本金。因此閣下投資於產品或會蒙受巨額或全盤損失。

2. 長期持有風險

- 產品並非為持有超過一日而設，因為產品超過一日期間的表現無論在數額及可能方向上都很可能與指數在同一期間的槓桿表現不同（例如損失可能超出指數跌幅的兩倍）。
- 在指數出現波動時，複合效應對產品的表現有更顯著的影響。在指數波動性更高時，產品的表現偏離於指數槓桿表現的程度將增加，而產品的表現一般會受到不利的影響。
- 基於每日進行重新調整、指數的波動性及隨著時間推移每日回報的複合效應，在指數的表現增強或呆滯時，產品甚至可能會隨著時間推移而損失金錢。

3. 合成模擬及對手方風險

- *抵押不足的風險*：基金經理尋求就所有掉期對手方風險承擔取得全面的抵押品保障，以減低對手方風險。存在抵押品的價值可能會大幅低於所抵押金額的風險及因此產品可能蒙受重大損失。任何損失將導致產品的資產淨值減少，並損害產品實現其投資目標的能力。

倘若掉期對手方未能履行其於掉期下的義務，產品可能蒙受重大損失。抵押品資產的價值可能受市場事件的影響，並可能顯著偏離指數的槓桿表現，而可能導致產品須承受於掉期對手方的風險承擔抵押不足之情況，因此導致重大損失。

- *違約風險*：產品尋求向多於一名掉期對手方訂立多於一份掉期以取得所需持倉。因此，產品承受多名掉期對手方的對手方風險及違約風險，倘任何掉期對手方未能履行其義務，產品可能蒙受重大損失。衍生工具容易受到價格波動和較高波動性的影響，可能具有較大的買入和賣出價差，並且沒有活躍的二級市場。產品可能會承受相等於金融衍生工具全部價值的損失。

本產品有哪些主要風險？（續）

- **即日對手方風險：**基金經理將管理產品，以確保產品所持抵押品至少相當於產品的對手方風險承擔總額的100%，並每日按市價計值以維持於該水平，以確保交易日結束時沒有無抵押對手方風險承擔。倘產品所持抵押品於任何交易日T並非至少相當於產品的對手方風險承擔總額的100%，則於該交易日T結束時，基金經理一般將要求各掉期對手方交付額外抵押資產以補足價值差額，該交付預期於交易日T+2或之前進行結算。儘管已制定對手方風險管理措施，但將產品對每名掉期對手方的風險承擔淨額維持於零須承受未能結算引致的結算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在掉期對手方向產品支付所需現金之前的價格變動）。掉期對手方於相關交易日T+2結束前向產品支付現金的任何延誤可導致產品不時對掉期對手方的風險大於零，倘該掉期對手方無力償債或違約，則此風險可能導致產品重大損失。
- **提早終掉期風險：**在若干情況下，掉期對手方可提早終掉期協議，而這可能對產品的表現造成不利影響。該等提早終亦可能損害產品實現其投資目標的能力，以及引致產品重大損失。此外，產品可能因須與其他掉期對手方訂立類似掉期協議而面對成本增加。
- **掉期費用增加的風險：**產品將承擔掉期費用，掉期費用由基金經理與掉期對手方根據實際市場情況按每個個案商討及達成共識。現時的掉期費用僅為最佳估計，並可能偏離實際市場情況。在極端市況及特殊情況下，掉期對手方於相關對沖的融資成本可能大幅增加，並因而增加掉期費用。
- **容量限額風險：**掉期對手方亦可能有容量限額，即有關掉期對手方為產品提供所需對指數的持倉而進行掉期交易的承諾。因此，產品對指數的持倉可能受到影響。雖然基金經理預期這將不會對產品有任何即時的影響，但如任何掉期對手方達到其容量限額或如產品的資產淨值大幅增長，或會因產品無法進行掉期交易而妨礙單位的增設。這可能造成單位在聯交所的成交價與每單位資產淨值有差異。所持投資亦可能偏離目標投資並因而增加產品的跟蹤誤差。

4. 新指數風險

- 指數屬新指數。與其他跟蹤有較長運作歷史且較具規模的指數的產品相比，產品或須承受較高風險。

5. 槓桿風險

- 產品將利用槓桿效應達到相等於指數回報兩倍(2x)的每日回報。不論是收益和虧損都會倍增。投資於產品的損失風險在若干情況下（包括熊市）將遠超過不運用槓桿的基金。

6. 重新調整活動的風險

- 概不能保證產品能每日重新調整其投資組合以達到其投資目標。市場干擾、監管限制、對手方能力極限或極端的市場波動性都可能對產品重新調整其投資組合的能力造成不利的影響。

7. 流動性風險

- 產品的重新調整活動一般在相關市場交易日接近結束時進行，以便盡量減低跟蹤偏離度。為此，產品在較短的時間間隔內可能更受市況影響，承受更大的流動性風險，且掉期對手方的執行能力亦可能承受流動性風險。

本產品有哪些主要風險？（續）

8. 即日投資風險

- 產品通常於營業日相關市場交易日結束時重新調整。因此，投資時間不足整個交易日的投資者，其回報一般會大於或小於指數槓桿投資比率的兩倍(2x)，視乎從一個交易日結束時起直至購入之時為止的指數走勢而定。

9. 投資組合周轉率風險

- 產品每日重新調整投資組合會令其涉及的交易宗數較傳統交易所買賣基金為多。較多交易宗數會增加經紀佣金及其他交易費用。

10. 集中風險

- 就指數成分股集中於一個特定行業或市場之香港上市證券（包括H股及紅籌股）的程度，產品的投資亦可能會同樣地集中。產品之價值可能較具有更多元化投資組合的基金更具波動性。產品之價值可能更易因該等特定市場／行業的不利情況而受到影響。
- 指數成分股集中在科技主題公司。許多與科技主題高度相關的公司擁有相對較短的經營歷史。而與其他經濟行業相比，科技公司的特點是價格表現波動較大。科技行業的公司亦面臨激烈的競爭，政府也可能會進行大量干預，這可能會對利潤率產生不利影響。快速變化可能會使該等公司所提供的產品和服務過時。該等公司亦面臨知識產權或授權丟失或損害的風險，以及其他網絡安全風險，會導致不利的法律、財務、運營及聲譽影響，並可能面臨與不同科技行業及主題相關的風險（包括工業、非必需性消費、醫療保健、金融、資訊科技、網絡（包括移動通訊）、金融科技、雲端、電子商貿或數碼）。

11. 分派風險

- 以資本支付或實際以資本支付分派，等於投資者獲得部分原投資額回報或撤回其部分原投資額或可歸屬於該原投資額的資本收益，可能導致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12. 被動式投資風險

- 產品並不是「以主動方式管理」，因此基金經理不會在指數向不利方向移動時採取臨時防禦措施。在此等情況下產品的價值也會減少。

13. 交易風險

- 單位在聯交所的成交價受諸如單位的供求等市場因素帶動。單位可能以資產淨值的大幅溢價或折價買賣。
- 由於投資者在聯交所購入或出售單位時將支付若干收費（例如交易費用及經紀費），這表示投資者在聯交所購買單位時可能須支付多於每單位資產淨值的款項及在聯交所出售單位時可能收到少於每單位資產淨值的款項。

本產品有哪些主要風險？（續）

14. 對莊家依賴的風險

- 雖然基金經理將致最大努力落實安排至少有一名莊家為單位維持市場而且在有關做莊安排終止之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但若單位只有一名莊家，單位在市場的流動性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概不保證任何做莊活動均有效。

15. 跟蹤誤差及相關性風險

- 產品或會承受跟蹤誤差風險，此跟蹤誤差風險為產品表現未能準確跟蹤指數的每日槓桿表現。此跟蹤誤差風險可能因所採用的投資策略、較高的投資組合周轉率、市場流通性及費用及支出造成，而產品表現與指數每日表現兩倍(2x)的相關性會減低。基金經理將監控及力求管理上述風險以盡量減低跟蹤誤差。概不能保證任何時候都能確切或完全複製指數的槓桿表現（包括即日表現）。

16. 波動性風險

- 由於使用槓桿以及每日重新調整活動及槓桿效應，產品價格可能比傳統的交易所買賣基金更波動。

17. 終止的風險

- 產品在若干情況下或會提前終止，例如沒有莊家、指數不再可供作為基準或產品的規模跌至至少於2,000萬美元。於產品終止時，投資者可能未能收回全部投資並蒙受損失。

本產品的表現如何？

由於產品為新設立，並無足夠數據為投資者提供有關其過往表現的可用指標。

本產品有否提供保證？

產品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本金。

投資本產品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在聯交所買賣產品的收費

費用	閣下須繳付的費用
經紀費	市場收費率
交易徵費	成交價的0.0027% ¹
交易費	成交價的0.005% ²
印花稅	沒有

¹ 單位成交價0.0027%的交易徵費由買賣雙方支付。

² 單位成交價0.005%的交易費由買賣雙方支付。

產品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產品中扣除，閣下會受到影響，因為產品的資產淨值會因而減少，從而影響買賣價格。

每年收費率（佔資產淨值百分比）

管理費*	1.6%
受託人費	計入管理費
表現費	沒有
行政管理費	計入管理費

*請注意，管理費可在向單位持有人發出一個月通知後增加，惟以允許的最高收費率為限。有關須支付的費用及收費及其允許最高收費率以及其他可能由產品承擔的持續費用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章程「費用及支出」一節。

其他費用

閣下買賣產品的單位或須繳付其他費用。詳情請參閱章程。

其他資料

基金經理將以中、英文（除非另行訂明）在基金經理的網址<http://www.csopasset.com/tc/products/hk-hst-l>（並未經證監會審核或批准）登載與產品（包括指數）有關的重要消息及資訊，包括：

- (a) 章程及本概要（不時修改）；
- (b) 最新的年度賬目及半年的未經審核報告（只提供英文版）；
- (c) 有關對產品的重大變更而可能對其單位持有人有影響的通知，例如章程或產品的組成文件作出重大修改或增補；
- (d) 產品作出的公告，包括與產品及指數有關的資料，及暫停計算資產淨值、暫停增設及贖回單位、更改收費及暫停和恢復買賣的通知；
- (e) 在聯交所交易時段每15秒更新一次的接近實時的每單位指示性資產淨值，以港元表示；
- (f) 產品於最後的資產淨值及產品於最後的每單位資產淨值（以港元表示）；
- (g) 產品的過往表現資料；
- (h) 產品的每日跟蹤偏離度、平均每日跟蹤偏離度及跟蹤誤差；
- (i) 產品的完整投資組合（每日更新一次）；
- (j) 產品對每名掉期對手方的風險承擔總額及淨額；
- (k) 以圓形圖顯示抵押品的圖示資料（每星期更新），表明下列各項（如適用）：**a)**按資產種類分項列明，例如股票、債券及現金和現金等價物；**b)**就股票而言，進一步按**(1)**一級市場上市（即證券交易所）、**(2)**指數成分股，及**(3)**行業分項列明；**c)**就債券而言，進一步按**(1)**債券種類、**(2)**發行人 / 擔保人的國家，及**(3)**信貸評級分項列明；
- (l) 抵押品的十大持股（包括股票名稱、佔產品資產淨值的百分比、種類、一級市場上市、發行人的國家、信貸評級（如適用））（每星期更新）；
- (m) 掉期對手方的最新名單（包括掉期對手方及其擔保人（如適用）網址的連結）（每星期更新）；
- (n) 「表現仿真分析」，允許投資者選擇過往時段並根據過往數據模擬有關產品於該時段對比指數的表現；
- (o) 參與交易商及莊家的最新名單；及
- (p) 產品於連續的12個月期內股息的組成（即從(i)可分派淨收入，及(ii)資本支付的相對款額）。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